

新乡县大召营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大召营镇人民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县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接受人民群众监督，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工作生活的服务作用。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镇政府信息公开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5 条。其中包括镇党委镇政府财政预算决算报告 1 条、乡镇工作动态 48 条、乡镇办成果推广展示 16 条。及时向公众公布和通报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工作、任务的开展情况以及工作成果。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全年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责任分工及工作要求，安排专人负责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确保信息内容准确、及时、规范。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管理，按要求对已公开的信息及时进行更新和调整，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和定期更新。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5 年，我镇除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府信息外，同时利用政府公示栏、各村村务公开栏、村委大喇叭、美篇 app 等平台进行政府信息公开。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分管领导牵头、党政办主任指导和具体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日常监测，强化监督检查工作，抓好常态化公开。二是压实工作责任。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监督考核和社会评议，及时关注上级主管部门发布的相关信息，做到时时关注，迅速调整，立行整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 1.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理解尚不够深入，导致在实际工作中，积极性和主动性未能充分展现，缺乏主动推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在动力。
- 2.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部分工作动态信息公开存在不及时、不充分的问题，且信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
- 3.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存在审核把关不够严谨细致，偶有排版不规范、错别字等问题出现。

（二）改进措施

- 1.加强沟通学习，加强与各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与经验交流，定期组织交流活动，促进各部门之间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的经验分享与学习借鉴，提升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与业务素养。
- 2.规范公开内容，聚焦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领域，如民生保障、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活动开展等，主动挖掘并公开更多具有价值的信息，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充分性。积极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充分利用政府网站、美篇 app 等形式，提高信息公开的传播效率和覆盖范围。
- 3.建强工作队伍，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压实工作责任，提升工作人员的主动作为意识和业务水平能力，凝聚工作合力，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全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